

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為實踐企業永續經營及關懷環境之理念，並透過環境目標與標的之執行，空氣、水、廢棄物、毒化物、噪音等污染的管制及監測，以及矯正預防措施之實施，確認系統執行之有效性，達到持續升自主環境管理與改善績效之目的。並於每年度檢討各面向實施成效及改善情形。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二) 新進人員新訓由專人逐項解說，內容包含人權、環境、勞動準則等，明確傳達員工應有權利與義務並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不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向同仁進行社會責任宣導，訓練課程資料存放於公司內網以便員工查詢與閱讀。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 本公司人事行政部兼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對於維護企業社會責任、公益；推行節能、減碳、綠化等環境保護之行動不遺餘力。具體重大性之之專案推動計畫，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專案進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四) 本公司有訂定合理薪資管理辦法、員工獎懲管理辦法。該員工獎懲管理辦法係與員工績效評核相結合而連結其所獲得之年終獎金，藉以使員工能以新至陞精神對待利害關係人，達到鼓勵或警惕之目的。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一) 本公司因應業務成長，興建綠建築營運總部，於100年3月30日落成啟用，總部大樓設計時即依美國綠建築協會制定的LEED(Leadership in Energy and Environmental Design)綠建築標準規劃興建，響應綠建築與節能減碳之政策，以降低對環境負荷之影響，並於101年6月取得LEED綠建築黃金級認證。 營運總部設計： 『節水』景觀澆灌完全使用回收之雨水、使用自來水節水器具以及提高廚衛用水效率70%，運轉之後的製程水回收率目標預計可達90%以上。 『節能』空調系統引進先進夜間儲冰系統，與日間冰水機主機交叉使用，節能又省錢。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省電節能高效率之燈具，並持續推動全面E化，有效節省紙張印刷。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廠區均通過ISO1400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p>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司在主要原物料之使用上，完全符合ROHS之規定，於生產時亦禁用指令中規範之無害物質，籍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p> <p>(三) 在環境保護上，我們亦秉持一貫的經營理念，從產品之生產到各項污染物的處置，做好污染預防，並以環境管理系統的方式，設定持續改善的方向，以追求企業的永續經營。本公司現階段之環境政策將朝下列方向努力，並以此訓練全體員工及向協力廠商宣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秉持「持續改善、污染預防」之精神，由提昇全體員工的環保認知做起，以確保系統之落實運作。 2. 公司各項活動、產品之生產與作業應切實遵照中央及地方政府之法規，並努力提昇環境管理成效以減少對環境之衝擊。 3. 將污染預防的精神融入公司生產及採購程序，引進適當的生產及污染防治設備，以持續與有效地監測及處理生產中各項污染。 4. 透過環境目標與標的之執行，空氣、水、廢棄物、毒化物、噪音等污染的管制及監測，以及矯正預防措施之實施，確認系統執行之有效性，達到持續升自主環境管理與改善績效之目的。 <p>故內部訂有以下管理程序書進行控管：環境管理方案實施管理程序、廢棄物管理程序、緊急應變處理管理程序、緊急應變處理管理程序、環境衝擊評估管理程序等。</p> <p>本公司秉持與地球環境共存之信念，持續不斷的推動節能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積極著重於電力節用措施，檢討廠內能源耗用情形。</p> <p>企業總部106年較105年全年節約用電度數318,640，減少16%。並依最近一期106年為基準年，計畫107年用電量較基準年減少2-3%之目標，積極全面展開節能方案。</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一) 本公司嚴格遵守政府相關法規規定，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同仁權益，除依法設立勞資會議，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外，同仁亦可透過單位內或跨單位之溝通平台提出想法及建言，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p> <p>(二) 本公司內、外部設有意見申訴信箱提供員工溝通之管道，並由人事部門與申訴員工充分瞭解申</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訴原由並向高階主管層報。 (三)「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為本公司最基本的義務之一，除建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實施必要之作業環境檢測，對於各項勞工安全衛生設施、措施改善或提案建議。另定期舉辦人身及意外災害安全講習，以建構安全的職場工作環境。本公司總部大樓裝設有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AED)，且教導同仁如何使用，以備不時之需。而為強化同仁之消防與防災意識，避免因臨時發生火災或其他災害發生時，因慌張而致生意外，因此編制成立自衛消防編組，定期進行消防演練。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四)本公司員工可藉由每季舉行之勞資會議進行溝通，並於公司內部設有意見申訴信箱提供員工溝通之管道，人資行政部門並可透過Email及佈告欄方式通知員工重大政策等相關事宜。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本公司重視員工競爭力並致力於人才培養，依教育訓練管理辦法，排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並視工作情形得彈性調整，以期符合職務及職涯發展。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本公司係屬於製造業，並未直接銷售予消費者。雖未在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申訴程序；但於經營誠信守則提及本公司在公司企業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權益專區，提供申訴管理，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對於環保問題日漸重視，歐盟等國家於 2003 年通過禁用物質防制法 RoHS 及廢電子電機產品回收法兩項指令，新至陞為綠色產品供應鏈的成員，除了推廣無鉛製程之產品，並全力投入滿足客戶對於重金屬及禁用化學物質的管制要求，已著手推展禁用物質管制並發佈聲明書於各供應商必須滿足法規所訂定之標準。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八)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規定」、「供應商評鑑管理程序」及「供應商調查表」、「供應商環境品質保證體制監查表」等評估供應商審核相關條件。針對新供應商進行評估，以決定是否成為合格廠商；針對現有供應商定期進行評鑑，確保和輔導供應商的符合性，包括環境管理、限用物質管制、無有害物質、無衝突礦產等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規定」各供應商皆承諾簽署遵守符合本公司環境政策，包括遵守法令、降低衝擊、持續改善、落實教育、諮詢溝通等。若供應商涉及不法之情事得隨時終止其契約，本公司對涉有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得考量終止雙方之商業關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年報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以利相關人員參閱。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本公司依公司法及金管會相關規定進行公司治理，並已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p>(一) 本公司為了善盡保護地球環境的社會責任，本公司目前使用之主要原物料：均依照2006年7月生效之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定，於生產時禁用指令中規範之危害物質，並將相關訊息傳遞至各部門，以確保本公司產品能符合歐盟指令或客戶要求。</p> <p>(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定額從事社會關懷與弱勢團體照顧等活動如下表，亦鼓勵公司員工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共同加入善心之舉，以回饋社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NO</th> <th>106 年度 受贈單位名稱</th> <th>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td> <td>50,000</td> </tr> <tr> <td>2</td> <td>花蓮縣立北埔國小</td> <td>18,000</td> </tr> <tr> <td>3</td> <td>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td> <td>65,000</td> </tr> <tr> <td>4</td> <td>財團法人台灣聖心文教基金會</td> <td>60,000</td> </tr> <tr> <td>5</td> <td>財團法人布農文教基金會</td> <td>20,000</td> </tr> <tr> <td>6</td> <td>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佛教普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td> <td>60,000</td> </tr> <tr> <td>7</td> <td>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td> <td>59,768</td> </tr> <tr> <td>8</td> <td>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td> <td>58,000</td> </tr> <tr> <td>9</td> <td>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td> <td>60,000</td> </tr> <tr> <td>10</td> <td>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td> <td>60,000</td> </tr> <tr> <td>11</td> <td>財團法人臺灣省花蓮縣基督教宣教士差會附屬花蓮畢士大教養院</td> <td>60,000</td> </tr> <tr> <td>12</td> <td>番路數位機會中心(嘉義縣番路鄉大湖國小)</td> <td>36,000</td> </tr> <tr> <td>13</td> <td>新北市新莊區公所</td> <td>50,000</td> </tr> <tr> <td>14</td> <td>嘉義縣水上鄉公所</td> <td>36,000</td> </tr> <tr> <td></td> <td>新台幣總計(元)</td> <td>692,768</td> </tr> </tbody> </table> <p>(三) 藉由每年定期健康檢查篩檢及追蹤員工的健康，並定期執行作業環境測定及提供防護設備，以避免員工遭受危害暴露及減少罹患職業病的風險。</p> <p>(四) 設置哺集乳室：為提供與女性員工方便集乳，設置完善的哺集乳室，以鼓勵哺育母乳的風氣，確保下一代的健康。</p> <p>(五) 托兒配套措施：與臨近托兒所合作，照顧有幼兒的員工，使其兼顧家庭生活。</p>		NO	106 年度 受贈單位名稱	金額	1	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50,000	2	花蓮縣立北埔國小	18,000	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65,000	4	財團法人台灣聖心文教基金會	60,000	5	財團法人布農文教基金會	20,000	6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佛教普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7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59,768	8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58,000	9	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10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11	財團法人臺灣省花蓮縣基督教宣教士差會附屬花蓮畢士大教養院	60,000	12	番路數位機會中心(嘉義縣番路鄉大湖國小)	36,000	13	新北市新莊區公所	50,000	14	嘉義縣水上鄉公所	36,000		新台幣總計(元)	692,768
NO	106 年度 受贈單位名稱	金額																																																
1	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50,000																																																
2	花蓮縣立北埔國小	18,000																																																
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65,000																																																
4	財團法人台灣聖心文教基金會	60,000																																																
5	財團法人布農文教基金會	20,000																																																
6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佛教普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7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59,768																																																
8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58,000																																																
9	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10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60,000																																																
11	財團法人臺灣省花蓮縣基督教宣教士差會附屬花蓮畢士大教養院	60,000																																																
12	番路數位機會中心(嘉義縣番路鄉大湖國小)	36,000																																																
13	新北市新莊區公所	50,000																																																
14	嘉義縣水上鄉公所	36,000																																																
	新台幣總計(元)	692,768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集團內各廠取得相關驗證之情形，羅列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項目	台北廠	昆山廠	深圳廠	越南廠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	◎	◎	
TS 16949 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	◎	
ISO 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	◎	◎	
ISO 14001 國際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	◎	◎	